

证券代码：301013

证券简称：利和兴

公告编号：2024-060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利和兴	股票代码	301013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王朝阳	方娜	
电话	0755-28191082-8019	0755-28191082-8019	
办公地址	深圳市龙华区民塘路 385 号汇德大厦 1 号写字楼 21 层	深圳市龙华区民塘路 385 号汇德大厦 1 号写字楼 21 层	
电子信箱	ir@lihexing.com	ir@lihexing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69,718,669.13	168,565,672.66	60.0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3,445,990.52	-8,584,733.01	256.6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1,431,983.96	-14,565,093.94	178.49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2,697,233.58	-840,367.88	2,800.87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6	-0.04	25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6	-0.04	250.00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59%	-0.99%	2.58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486,835,841.32	1,497,850,082.00	-0.7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851,360,281.78	837,914,291.26	1.60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8,782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*林宜潘	境内自然人	23.45%	54,806,068	41,104,551	不适用	0
远致富海	境内非国有法人	3.63%	8,489,708	0	不适用	0
*利和兴投资	境内非国有法人	2.18%	5,105,778	0	不适用	0
*黄月明	境内自然人	1.68%	3,915,900	2,936,925	不适用	0
合肥银桦	其他	1.60%	3,735,000	0	不适用	0
苏珊	境内自然人	1.37%	3,191,564	0	不适用	0
#张萍	境内自然人	1.14%	2,668,000	0	不适用	0
#章保华	境内自然人	0.99%	2,311,034	0	不适用	0
#钱晖	境内自然人	0.95%	2,229,400	0	不适用	0
*黄禹岳	境内自然人	0.93%	2,171,076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<p>1、利和兴投资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，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林宜潘先生之妻黄月明女士，林宜潘、黄月明夫妇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；</p> <p>2、黄禹岳先生为林宜潘先生之姐夫；</p> <p>3、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</p>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<p>1、股东张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86,300 股，通过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,481,7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2,668,000 股；</p> <p>2、股东钱晖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,229,4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2,229,400 股；</p> <p>3、股东章保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80,100 股，通过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,830,934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2,311,034 股。</p>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2024 年 6 月 18 日，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，公司收到新能源汽车行业某知名企业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为其相关项目的中标单位，中标金额约为 1.23 亿元人民币（不含税）。公司将按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中标项目的具体内容及实施安排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，公司收到前述中标项下的订单累计金额约为 360 万元（含税）。